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

和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宏润控股")于2014年9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手续,将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鑫信托")的148,400,000股(占总股本的18.84%)公司股份解除质押。

2014年9月2日,宏润控股将持有的公司股份69,000,000股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信证券")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,用于向中信证券融资提供质押担保,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9月2日,回购交易日为2016年9月2日。

2014年9月9日,宏润控股将持有的公司股份69,000,000股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信证券")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,用于向中信证券融资提供质押担保,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9月9日,回购交易日为2016年9月9日。

上述质押已在中信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,合计质押股份数量138,000,000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17.52%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宏润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353,831,138 股,占公司总股本 44.93%。 宏润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总数为 320,252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40.67%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: 备查文件

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

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11日

